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董事会于2022年1月4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晓华女士递交的书面申请报告，因为工作调整，李晓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公司的其他任职情况不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李晓华女士的书面申请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晓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640,083股。李晓华女士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李晓华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李晓华女士在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资本运作及发展战略制定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晓华女士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